

违规掉头的车辆多影响交通



百姓与交通 图为车辆在安宁路下穿隧道北口双黄线处违规掉头的情景。

近日,市民致电晚报交通热线反映,安宁路下穿隧道北口每天有大量车在双黄线处违规掉头,不仅影响对向车辆正常通行,还存在

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可以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交通安全隐患。

记者调查

2月17日,记者来到安宁路下穿隧道北口,看到下穿隧道内为双向四车道,其中由南向北方向为一条左转加直行车道和一条直行车道,隧道东西两侧各有一条辅道,西侧辅道为高速入口;距离路口约50米处放置有两块交通指示牌,标记由南向北方向隧道内驶出的车辆不允许右转,匝道内的车辆不允许左转;北口十字路口安装有交通信号灯,南、北双向的信号灯同步放行,绿灯约36秒,红灯约30秒。

2月17日18时左右,记者看到车牌号为青A·D72585、青A·WT502、青A·25976等十

余辆车从隧道内由南向北行驶到距离路口停止线二三十米双黄线处掉头,由于双向行驶的车辆同时放行,遇到违规掉头的车辆时由北向南直行的车辆只能减速让行或抢行,高峰时段车流量大时一些车辆直接占用对向车道等待掉头,导致双向直行的车辆通行受影响,更有一些车辆在红灯时违规掉头。2月18日7时45分左右,记者看到4分钟内约有24辆车在此处违规掉头。

部门答复

就此,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交通科工作人员说,安宁路下穿隧道北端十字路口允许由南向北方向行驶车辆掉头,市民反映的车辆未到路口在双黄线处掉头的情况属违规掉头,他们会加大此路段的整治力度,一经发现违规掉头车辆会依照不按导向行驶进行相应处罚,由于安宁路目前还未移交,他们会向建设单位建议在路口安装电子抓拍系统,杜绝违规行为的发

生。

记者 毓洛 摄影报道

时段性单行道上仍有车辆违规左转

近日,有市民致电晚报交通热线反映,德勤路、海西路与美丽水街从去年12月15日改为时段性单行道,但至今仍有很多司机无视路边设立的时段标识牌,在禁止左转的时段随意左转,给交通造成阻碍。

市民反映

张先生说,德勤路、海西路与美丽水街周边小区众多,加上市第七中学文博校区,学生上下学、居民上下班高峰期,交通拥堵现象严重。德勤路是一条三条车道的路,马路东侧设置了临时公共停车位,但到了早晚高峰期,道路两侧都停满了车,交警部门将此处改为时段性单行道后极大缓解了此处的交通压力,但有部分司机依然我行我素。除此之外,德勤路与美丽水街交会处设置有两处人行横道,但很多车辆经过人行横道时都不礼让。

记者调查

2月17日17时,记者来到海西路、德勤路与美丽水街交会路口实地查看。在美丽水街与德勤路交叉处,海西路与美丽水街交叉处、美丽水街与美丽水街交叉处分别设置有指示标志,标注禁止驶入时段性单行道字样,注明禁行和通行时间。在德勤路南口路边设置有(7:30—9:00)和(17:00—19:00)禁止左转的标识牌,即在这两个时间段内、美丽水街由西向东的行驶的车辆只能直行,不得左转进入德勤路。但在现场记者看到,青A09U6S、青A0757D、青A5X351、青AKZ619、青E5285S、青AT4532、青AB22JB、青AJP131等多辆车违规左转和德勤路由北向南驶来的车辆产生冲突,造成交通阻碍。记者注意到,此处设置有两个人行横道,当人行横道绿灯时,没有车辆主动礼让行人。

部门答复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四大队工作人员说,针对盐庄小区周边道路资源未充分利用、车辆通行不畅等问题,经过相关部门论证,决定在美丽水街、海西路、德勤路实施分时段单行道措施。去年12月15日起,在早高峰(7:30—9:00)和晚高峰(17:00—19:00)期间,按照逆时针方向单向通行,其他时段恢复双向通行。为确保措施顺利实施,交警部门已在相关交叉口设置了指示标志,并将开始抓拍录入违规行为,一旦被抓拍将被记3分罚款200元。针对部分车辆不礼让斑马线的行为他们也会加大巡查力度。

记者 一竹



记者目击

近日,记者在城北区西钢高速出入口处看到,道路东侧有一家补胎店,写了20余张广告牌立在路边,遇到刮风天气时广告牌会随风飞舞,给过往行驶车辆造成很大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及时处理。随后,记者将情况反映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四大队,工作人员说,他们会立即前往现场进行查看,要求商家撤走广告牌。

一竹 摄

这里驶出的车辆不能直行进入新宁路

近日,有市民致电晚报交通热线反映,新宁路与昆仑西路由东向西十字路口处,人行过街信号灯和交通信号灯设置不合理,人车容易产生冲突;从西山三巷由南向北行驶至昆仑西路口的车辆应该如何行驶?如果直行进入新宁路,担心直行会被抓拍,他便选择了右转。

还有市民苏女士反映,昆仑西路由东向西行驶的车辆右转进入新宁路时,此处的人行横道信号灯也为绿灯,经过的车辆如果停下礼让行人会造成交通拥堵,有些车辆就会选择不礼让行人,希望交警部门能优化此处的灯时。

记者调查

2月17日,记者来到新宁路与昆仑西路十字路口实地查看,西山三巷由南向北行驶的车辆行驶至昆仑西路口时,一些司机不知该看哪个信号灯,车辆有的左转或右转进入昆仑西路,有的则选择直行进入新宁路,给昆仑西路上两个方向直行的车

辆造成阻碍。记者看到,昆仑西路由东向西行驶的车辆由辅道右转进入新宁路时,此处的人行横道信号灯也为绿灯,由于此处是一个拐角,司机会有短暂的视线遮挡,不容易注意到正在过马路的行人,很多司机见到有人正在过马路后都紧急刹车避让。

部门答复

就此,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交通科工作人员说,新宁路与昆仑西路十字路口处,从西山三巷由南向北行驶下来的车辆行驶至昆仑西路口时仅允许左转或右转行驶,不能直行进入新宁路。新宁路与昆仑西路十字路口的交通信号灯已经是最佳化设置了,如果交警在巡查过程中遇到不礼让行人的车辆会按情节轻重进行处罚。

记者 一竹

交通岗

交通监督岗

昨日,记者从省路网运行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获悉,省内多条道路施工,道路半幅通行。

●G109国道京拉线2027公里450米至2027公里550米(柳梢沟)路段柔性防护网破损,为易塌方路段,存在安全隐患;2213公里至2721公里850米(乌兰县小水桥至格尔木市盐桥中路交叉处)路段进行养护施工,道路半幅通行,施工时间自2024年12月15日延长至2025年7月16日。●G227国道张孟线275公里580米至275公里620米(大通县宝库乡)

路段发现危岩体,存在安全隐患,道路半幅通行;502公里100米至502公里300米(贵南县热水沟)路段路面塌陷,道路半幅通行;540公里400米至540公里440米(贵南县过马营)路段路基冲刷掏空,道路半幅通行;719公里650米至719公里700米(同德县河北乡龙穆尔沟)路段路基全面下沉,便道通行。●G572国道贵乌线30公里至30公里315米(贵南县加土乎东台沟)处路基塌陷,道路半幅通行;94公里500米至95公里350米、95公里600米至95公里950米、97公里200米至97公里650

米(兴海县羊曲村)路段开展改线施工,便道通行,施工时间自2024年4月10日至2025年8月31日(实际开工日期为2024年7月1日)。●S102西宁绕城环线140公里500米至141公里(湟中区静房隧道)因隧道出口上方长期有水渗出,导致隧道出口附近积水因低温结冰,道路半幅通行;186公里200米至186公里230米(石灰窑乡)路段路基沉降,半幅通行;202公里900米至203公里(三合镇)路段路基沉降。

记者 毓洛

省内部分路段施工半幅通行

出行参考

机车深夜炸街扰民

近日,市民李先生致电晚报热线反映,每天海晏路西段经常有大功率摩托车来回炸街,影响周边居民休息。他住在世通格林兰郡小区,晚上休息时刺耳的摩托车声总是不绝于耳,导致入睡困难,第二天工作时就没有任何精神,希望晚报热线予以关注。

2月17日18:00,记者来到世通格林兰郡小区附近,19:00,车流量渐少,五辆摩托车陆续出现在路面上,队伍前面的2辆摩托车看不清车型,最后3辆摩托车型号分别为白色川崎400、黑色豪爵铃木250和黑色本田500。21:00,路面上行驶的车辆寥寥无几,这五辆摩托车经过慢速热车后行驶的速度越来越快,排气管发出的轰鸣声也越来越大,记者用手机检测软件测了一下,噪声是70分贝左右。轰鸣的机车声波震得记者耳朵十分不舒服。

世通格林兰郡小区的一位便利店店主告诉记者,这种炸街行为已经持续一周了,每天从19:00到22:00就不得安宁。他对机车深夜炸街这种行为深恶痛绝,自己家中老人的睡眠本来就浅,每天晚上摩托车来回炸街,无奈只得使用助眠药物。自己入睡时也得戴着耳塞,时间一长睡眠质量严重下降。

就此,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五大队工作人员说,针对这种情况会根据市民提供的照片视频等信息对炸街的摩托车车主进行处罚,同时组织安排值班人员针对摩托车炸街违法行为安排部署,在重点时段重点路段地点开展不间断巡逻,持续增强对摩托车炸街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记者 王凌

关注交通

小区免费停车有时限

近日,市民李先生致电晚报交通热线反映,他居住的瑞景园小区无物业,一直是由业主委员会管理。去年8月初业委会换届后,现业委会发布公告,小区内持有残疾证的人可享受免费停车半年的待遇。去年8月12日他拿着残疾证去办理了免费停车手续,2月11日早上,他开车出门时,道闸系统显示需缴纳15元停车费。为了不影响后面车辆正常出行,刷码交费后他向工作人员提出异议。

就此,记者联系到了小区业委会负责人张先生,他说,残疾人因身体功能障碍,出行面临更多困难与成本,所以这种方式给予停车优惠。在办理过程中他发现,住户们虽然都按要求携带了残疾证,但残疾症状并不明显。所以将免费停车改为免费半年停车。小区的停车系统是无人值守电子计费计时,他们调取了李先生停车记录进行查询,确定半年免费停车到期,所以系统按临时停车收取了15元的停车费用。事后他们也向李先生提出延长7天停车的优惠,却遭到拒绝。小区物业费费和停车费是两个收费系统不能互相抵消,所以没有答应李先生提出抵扣要求。今后小区残疾的住户如无明显残疾症状的,也将不再享受免费停车优惠这一政策。

记者 佩臻

停车琐事

遇到难心事、紧急事、突发事、感人事可随时向我们倾诉和反映,我们一直在您身边!

今日在线记者:佩臻
电话:18609717958
微信号:415359345



今日在线记者:王凌
电话:19997338509
微信号:kuhaifanting

